

禹貢論二卷後論一卷山川地理圖二卷

（宋）程大昌撰 宋淳熙八

年（一一八一）泉州州學刻本。框高十九·六釐米，寬十三·六釐米。每半葉十二行，行二十二字，白口，左右雙邊。

程大昌（一一二三—一一九五）字泰之。徽州休寧（今屬安徽）人。南宋高宗紹興二十一年（一一五一）進士。孝宗時累官權吏部尚書，出知泉州、建寧府。光宗即位，徙知明州。以龍圖閣學士致仕，卒諡文簡。平生篤於學問，長於典制名物考訂。

程大昌《禹貢論》、《後論》及《山川地理圖》均完成於淳熙四年（一一七七）六月以前，兩書各有自序為證。《禹貢論》自序云：「臣為此故，方其疑悟古說，則盡屏訓傳，獨取經文而復熟之。研味既久，忽於一言一字之間覺其意指，可以總括後先，則主以為據，而益加參校。」「積其所見，撰次成論，凡五十有二篇。」「臣所著論，撮總其事，而不能縷陳其方鄉位置，則別為之《圖》以表著之。」「淳熙四年六月，朝請大夫、權尚書刑部侍郎兼侍講臣程大昌謹敘。」其《圖》序又云：「臣既不揆淺聞，著《論》以發明《禹貢》，而自古及今，郡縣山川無不關括，頗浩渺難見，遂事為之《圖》，各以地理列

置。」「臣今稽求先儒舊說，各以其語先爲之《圖》，從而辨證其誤。舊說既竟，乃出臣愚見，別爲《圖》以綴其後。又慮臣先所著論文字稍多，且不與《圖》本附麗，其於尋求不便，遂摭事實，隨其方所，略標要指，貴於一見可以即解也。」「圖以色別，青爲水，黃爲河，紅爲古今州道郡縣疆界。」「淳熙四年六月日，朝請大夫、權尚書刑部侍郎兼侍講臣程大昌序。」兩篇自序足以表明《論》、《圖》均於淳熙四年六月以前成書並進呈。

此書有淳熙八年彭椿年序：「郡博士陳君應行，請以其（指程大昌）著刻木郡庠，布之學者，而求予文爲表，予不容辭，故爲之書。淳熙辛丑孟春既望，承議郎、提舉福建路市舶彭椿年序。」此序文證明是陳應行請求並主持刻印程大昌的《禹貢論》、《後論》及《山川地理圖》。彭椿年字大老，黃巖（今屬浙江）人。紹興二十七年（一一五七）進士。歷國子監主簿，擢知處州，遷江東運副，終右文殿修撰。文淵閣四庫全書有此書陳應行刻書跋文：「閣學尚書程公曩在經筵進黑水之說，上動天聽，因以《禹貢》爲《論》爲《圖》啓沃帝心，且以東漸西被教暨朔南爲惓惓之忠，盡在於此。嗚呼，大哉言乎！其本藏之秘館，天下學者欲見而不可得。歲在庚子，公以法從出守溫陵，而編修彭

公提舶於此，與公有同舍之舊，得其副本。應行一日摳衣彭公之門，質疑之餘，出示書一編，曰：『此程公所進禹貢《論》、《圖》也，子見之乎？』因再拜以請，而三復其說。見其議論宏博，引證詳明，皆先儒之所未及。乃請於公，願刊之郡庠，以與學者共之。公曰：『是吾志也。』乃出公帑十五餘萬，以佐其費。復請公序，以冠其首。」「淳熙辛丑上元後五日，迪公郎充泉州州學教授陳應行謹跋。」庚子是淳熙七年（一一八〇），此年程大昌出守溫陵，而彭椿年亦以承議郎提舉福建路市舶於泉州，故得由彭出公帑支援陳應行於泉州州學刻印此書。市舶司職掌招徠外國商人通貨貿易，管理來中國貿易的外國商船，經抽解後由稅務官發給回引公據，也管理發放中國商人出海貿易的官券，是個有錢的機構，所以能出資十五萬贊助陳應行刻書。此書應著錄為「宋淳熙八年陳應行泉州州學刻本」。

此書為初刻本，行格疏朗，字大如錢，幾無閩本氣息，頗多浙刻風韻，十分珍貴。書中鈐有「郁印松年」、「澄中」、「郇齋」、「祁陽陳澄中藏書記」等印記。郁松年字萬枝，號泰峰，上海縣人。清道光二十五年（一八四五）恩貢生。其家饒於財產，凡宋人典

籍，有未刻或刻而版廢者，不惜重金而購得之，此本即其所藏。現藏中國國家圖書館。

（李致忠）